

##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公司下属制造业企业的供应链管理水平，加快企业向智能制造转型升级的步伐，提高制造业企业的资金融通效率，降低企业综合运营成本，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与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保理”）、深圳国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供应链”）就保理业务、供应链服务等合作事项，经三方友好协商，达成《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情况如下：

### 一、合作方基本情况

#### 1、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1,505.38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孙耀飞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15 日

经营范围：从事保付代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投资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票据信息咨询；票据信息数据处理；票据报价交易软件系统的开发；从事与票据业务有关的系统应用管理和维

护服务（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

## 2、深圳国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国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佟琦

成立日期：2014 年 05 月 16 日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及相关信息咨询；酒具、工艺品、电器的销售；初级农产品的销售；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建筑材料的销售；饲料、饲料原料的销售；农业机械及配件的销售；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的批发；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票据信息咨询；票据信息数据处理；票据报价交易软件系统的开发；从事与票据业务有关的系统应用管理和维护服务；保付代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国内、国际货运代理；装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预包装食品、饮料的批发与零售；酒类批发；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普通货运；仓储服务。

## 二、《战略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 1、协议三方

甲方：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国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2、合作内容

（1）甲方拟同意乙丙双方参与管理其于业务经营活动中所发生的各种债权及其他应收款项。乙丙双方通过提供商业保理、供应链服务等途径为甲方提供应收账款的代收或管理、信用保险、贸易融资等综合化金融服务，盘活甲方闲置资

金、提高甲方融资效率、强化甲方抗风险能力。

(2) 甲方将充分发挥生产链中的核心企业作用，在条件成熟时以居间、撮合等方式逐步将与公司制造业务相关生产经营者纳入到国投保理及国投供应链的金融服务体系中，实现全产业链资金流、物流、信息流的共享，优化生产体系内资金运转的效率。乙丙双方将根据甲方提供的信息进行综合分析，对相关的供应商、经销商打造个性化融资及物流解决方案，提供商业保理、预付货款、财务管理、业务支持等服务，解决制造业生产经营者资金周转速度缓慢等而存在的融资缺口问题。

(3) 根据甲方制定的制造业转型升级目标，甲方拟将探索在适当时机对乙丙双方进行股权或债权投资的可行性，以制造业细分市场领导者的优势地位切入产业链金融领域，探索现代化智能制造业与供应链金融的有机结合，拓展企业业务链的广度及深度。

(4) 经乙丙双方股东会决议，除对甲方提供保理、供应链金融服务上的战略性业务优惠外，乙方、丙方亦将在适当时机对甲方进行股权或债权投资，开辟“保理+现代制造业”、“供应链金融+现代制造业”的全新业务模式，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

(5) 甲乙丙三方一致同意，三方将在合适的时机，通过共同设立产业基金等形式，对各方认可的高成长性、高附加值、高科技含量的智能制造类企业或项目进行战略性布局，实现智能制造产业链上下游的有效对接，实现资源的有效配置，进一步扩大现有制造业企业的既有优势。

(6) 本协议未约定之事项，按甲乙丙三方之间签订的具体保理合同、供应链合同及增资协议的约定执行。

(7) 本协议自三方签字盖章时生效。本协议一式叁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三、本次战略合作对公司的影响

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深圳国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在应收账款的代收或管理、信用保险、贸易融资等综合化金融服务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和渠道资源，通过与其合作，有利于提高公司下属制造业企业的供应链管理水平，挖掘其

盈利潜力，提高其资金融通效率，深化公司与相关配套企业的业务合作关系，打造具有较强抗风险能力的智能制造产业链，从而整体提升公司制造业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 四、风险提示

- 1、本次战略合作是公司拟进入的一个全新的领域。对于供应链金融，公司供应商、经销商是否认可这种模式，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2、本协议书是表达双方合作意愿的战略合作协议，具体合作事宜尚需双方根据实际各企业实际情况与需求另行协商具体协议或方案，因此本协议的履行尚存在不确定性。
- 3、国家政策调整、行业形势发生巨大变化，或是突发性重大事件等不可抗力风险发生时，也会对本协议的履行造成不确定性。
- 4、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作事项的进展状况。本协议签订后如涉及的后续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公司决策审批程序及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七日